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ING SHAN TEA GROUP LIMITED
坪山茶業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Huafe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華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4)

**更改本公司名稱、股份簡稱、
標識及網站**

茲提述坪山茶業集團有限公司(前稱華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二日及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三日之公佈，以及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六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建議更改本公司名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之專有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隨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更改公司名稱後，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已發出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四日之更改名稱註冊證明書，確認本公司之名稱由「Huafe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華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Ping Shan Tea Group Limited坪山茶業集團有限公司」一事已經生效。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一日，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已發出非香港公司更改法人名稱註冊證明書，確認本公司之新名稱已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XI部於香港登記。

更改股份簡稱

就股份於聯交所買賣而言，本公司之英文股份簡稱將由「HUAFENG GROUP」更改為「PING SHAN TEA」，而本公司之中文股份簡稱將由「華豐集團」更改為「坪山茶業」，由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三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於聯交所之股份代號將維持不變，仍為「364」。

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更改公司名稱不會影響本公司證券持有人之任何權利。所有印有本公司現行名稱之本公司已發行證券現有證書將於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繼續為有關證券之所有權憑證，並將仍然有效可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付用途。因此，本公司不會安排以本公司證券現有證書免費換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之新證書。

更改標識及網站

本公司之標識已更改為，而本公司之網站將更改為 www.pingshantea.com.hk，由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坪山茶業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蔡揚波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蔡振榮先生、蔡振耀先生、蔡振英先生、蔡揚波先生及蔡永團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Lawrence Gonzaga先生、蔡素玉女士，太平紳士及黃志雄先生。